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國107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敬人、龔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項	目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1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1
肆、募資情形		22
一、資本及股本		2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5
伍、營運概況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32
四、環保支出資訊		32
五、勞資關係		32
六、重要契約		32
陸、財務概況		3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3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3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3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3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3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3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8
一、財務狀況		38
二、財務績效		38
三、現金流量		3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39
六、風險事項		39
七、其他重要事項		41
捌、特別記載事項		4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4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4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4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4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4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7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68,153	80	91,684	80
其他	40,899	20	22,338	20
合 計	209,052	100	114,022	100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52,210	88	79,631	84
其他	20,186	12	14,869	16
合 計	172,396	100	94,500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07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09,052	114,022	(95,030)	(45)
營業成本	130,995	68,687	(62,308)	(48)
營業毛利	78,057	45,335	(32,722)	(42)
營業費用	139,814	82,257	(57,557)	(41)
營業淨損	(61,757)	(36,922)	24,835	(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09	393,394	355,185	930
稅前淨利(淨損)	(23,548)	356,472	380,020	(1,61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12)	76,849	78,061	(6,441)
本期淨利(淨損)	(22,336)	279,623	301,959	(1,3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主要係因電腦設計簡化之趨勢，降低連接器使用數量，且陸資廠等同業削價競爭，本公司放棄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致產品訂單流失，故本公司連接器之銷售減少。				
二、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費用隨營運規模減少而減少。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處分子公司利益、兌換利益及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四、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隨獲利增加而增加。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72,396	94,500	(77,896)	(45)
營業成本	141,642	75,013	(66,629)	(47)
營業毛利	30,754	19,487	(11,267)	(37)
營業費用	41,536	47,941	6,405	15
營業淨損	(10,782)	(28,454)	(17,672)	1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074)	384,926	398,000	(3,044)

稅前淨利(淨損)	(23,856)	356,472	380,328	(1,59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20)	76,849	78,369	(5,156)
本期淨利(淨損)	(22,336)	279,623	301,959	(1,3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主要係因電腦設計簡化之趨勢，降低連接器使用數量，且陸資廠等同業削價競爭，本公司放棄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致產品訂單流失，故本公司連接器之銷售減少。

二、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所致。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兌換利益及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四、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隨獲利增加而增加。

(四)研究發展狀況：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8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本公司將整合集團資源，持續各項電子產品及其他領域產品之研究發展。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新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未來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強化委外管理，尋找策略合作對象，以增加經營績效；加強通路佈建及新產品開發，以拓展市場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研發新產品，並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拓展日本、東協及歐美市場；調整最適營運規模並強化委外管理，以增加經營效率。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電子產業變化快速，產品生命週期也越來越短，市場競爭激烈，除必須提昇成本價格優勢，亦要尋求產品的差異化，以降低競爭環境的衝擊。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變化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公司營運獲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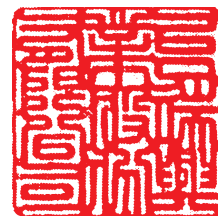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給予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本公司將持續努力提昇經營績效。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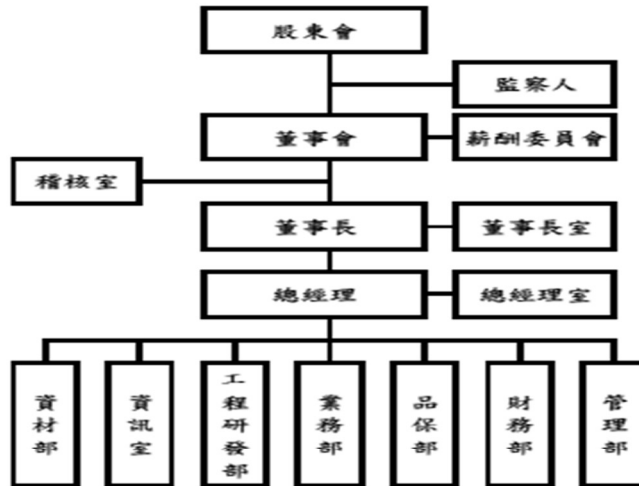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日期	紀要
77 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78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4 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擴建龜山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8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增建龜山廠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轉投資設立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
92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建立泰山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以成立中和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轉投資設立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AB-FA 0009)。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完成 HDMI&DVI 開發。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
96 年	●轉投資設立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 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103 年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107 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出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股權，以間接轉讓「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100%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林樂堯	男	105.6.28	3		84.08.30	9,707,037	14.58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 執行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 總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樂賢	男	105.6.28	3		97.06.25	566,901	0.85	566,901	0.85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端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兼 執行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賜玉	男	105.6.28	3		105.6.28	74,448	0.11	74,448	0.11	52,448	0.08	-	-	祐德高中電工科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監察人	林明麗	配偶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施文彬	男	105.6.28	3		99.06.29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 究所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Cardio Ring Technologies, Inc. 執行長	-	-	-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晉元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男	105.6.28	3		100.06.28	1,848,154	2.78	1,848,154	2.78	-	-	-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林明麗	女	105.6.28	3		97.06.25	54,448	0.08	52,448	0.08	74,448	0.11	-	-	銘傳商專會計系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董事	陳賜玉	配偶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胡慧茹	女	105.6.28	3		99.06.29	-	-	-	-	-	-	-	-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領組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林樂賢			✓				✓		✓		✓		✓	✓	-
陳賜玉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	持股份	股數	持比率 (%)	持股份	股數	持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林樂堯	男	104.12.17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	-	宜蘭高中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總經理 協理	林樂賢 劉美惠	二親等 配偶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樂賢	男	101.02.03	566,901	0.85	-	-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資材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劉美惠	女	77.01.01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灣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執行長 總經理	林樂堯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財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真	女	97.11.19	171,307	0.26	-	-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
稽核室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興	男	95.04.21	47,081	0.07	-	-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退職退休金(B)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董事酬勞(C)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執行業務費用(D)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長	林樂堯															
董事	林樂賢															
董事	陳賜玉	-	-	1,450	36	3,677	0.53	-	-	10,250	-	10,250	-	5.51	5.51	無
獨立董事	許嘉維(註2)															
獨立董事	施文彬															

註1：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2：於 107.10.05 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林樂堯、林樂賢、 陳賜玉、許嘉維、施文彬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陳賜玉、許嘉維、施文彬
低於 2,000,000 元	林樂堯、林樂賢、 陳賜玉、許嘉維、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 陳賜玉、許嘉維、施文彬	林樂賢	林樂賢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樂堯	林樂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之轉投 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胡慧茹	-	-	900	900	33	33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林明麗							
監察人 魯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魯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胡慧茹、林明麗、 魯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胡慧茹、林明麗、 魯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取得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林樂堯	3,324	3,324	-	-	353	353	10,250	-	10,250	-	4.98	4.98	無
總經理	林樂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樂賢	林樂賢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林樂堯	林樂堯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林樂堯	-	10,750	-	3.84
	總經理	林樂賢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張淑真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6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0.46%)	(0.46%)	0.86	0.86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兼任員工報酬	(14.91%)	(14.91%)	4.98	4.9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

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 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6	-	100	105.06.28 連任
董事	林樂賢	6	-	100	105.06.28 連任
董事	陳賜玉	6	-	100	105.06.28 選任
獨立董事	許嘉維	4	-	100	105.06.28 選任 107.10.05 辭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5	-	83	105.06.28 連任
監察人	胡慧茹	6	-	100	105.06.28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5	-	83	105.06.28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6	-	100	105.06.2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7.12.25 董事會討論經理人 107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案，除董事林樂堯先生及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胡慧茹	6	100	105.06.28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5	83	105.06.28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6	100	105.06.2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及稽核報告，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1.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處理糾紛等問題。 2.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依規定按時申報主要股東及內部人之持股。 3.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依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作業。 4.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協助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2.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3.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目前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4.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管理部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分派相關部門處理有關工作，以提供董事、監察人所需資料、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變更登記、製作議事錄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2.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 2.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布，且已依據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及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及雇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網站已增加利害關係人專區申訴窗口，以瞭解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著重促進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提昇資訊透明度，並持續強化董事會效能，以提昇董事會職能；透過公司治理評鑑，以形塑公司治理文化；建置完善利害關係人連繫平台，以促進股東行動主義；提昇非財務性資訊之揭露品質，以強化公司治理資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許嘉維			✓	✓	✓	✓	✓	✓	✓	✓	✓	-	105.08.09 選任 107.10.05 辭任
獨立 董事	施文彬	✓		✓	✓	✓	✓	✓	✓	✓	✓	✓	-	105.08.09 連任
其他	林大鈞			✓	✓	✓	✓	✓	✓	✓	✓	✓	-	107.11.12 選任
其他	曹正哲			✓	✓	✓	✓	✓	✓	✓	✓	✓	-	105.08.09 連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年8月9日至108年6月27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許嘉維	-	-	-	105.08.09 選任 107.10.05 辭任
召集人	施文彬	2	-	100	105.08.09 連任
委員	林大鈞	2	-	100	107.11.12 選任
委員	曹正哲	2	-	100	105.08.09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1.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2.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由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 3.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4.本公司訂有人員增補進用、績效獎金及員工獎懲等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且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1.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2.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3.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1.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2.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3.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4.本公司定期於會議中布達公司經營方針與營運營動向，並了解同仁對公司政策的認同與理解程度，以利同仁與公司一同成長。 5.本公司管理部針對同仁職涯訂有完整的培訓計畫，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單位上執行工作，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 6.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7.本公司依據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客戶權益。 8.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選擇重視誠信之廠商，並定期及不定期評估供應商。 9.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政策，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本公司均以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且公司對外訂定各項合約時，均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理的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2.本公司隨時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若員工發生有不誠信行為時，會視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予以懲誡。 3.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視需要於商業契約中明訂「廉潔承諾」等誠信行為條款。 2.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3.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4.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主管均有責任督導所屬員工依規定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相關情形。 5.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不時於各會議中宣導，以求落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1.公司內外部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向公司檢舉或申訴，公司會依相關規定予以獎懲。 2.本公司已經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3.本公司檢舉流程中保密檢舉人，並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及內容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之公司網站已揭露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內容資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44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45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7.03.09	1.本公司 106 年度決算表冊案 2.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擬訂定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一
107.04.09	1.討論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有關出售子公司「QIAN TWUN ENTERPRISE LTD.」100%股權事宜	註一
107.05.10	1.擬申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迴龍分行短期融資額度案 2.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3.討論投資基金案 4.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擬辦理現金減資案 5.擬修訂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註一 註二 註一 註一 註一
107.08.09	1.永豐銀行融資合約額度修正案 2.討論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註一 註一
107.11.12	1.擬補聘任薪資報酬委員 2.擬申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迴龍分行短期融資額度案 3.本公司 107 年度預算更新案 4.討論投資基金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7.12.25	1.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3.申請與永豐銀行簽訂中期放款合約額度案 4.討論發放經理人 107 年度年終獎金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三 註四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6.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註四
108.03.15	1.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3.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5.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之孫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擬辦理現金減資案 7.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9.訂定「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10.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相關事宜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四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8.04.18	1.擬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2.審核提名制獨立董事相關資料 3.擬修訂召開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註二 註一 註一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註四：除相關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討論或選舉。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龔則立	107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1,850	425	2,275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龔則立	1,850	-	-	-	425	2,275	107 年度	移轉訂價報告 220、 代墊差旅費等 205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	-	-	-
董事	陳賜玉	-	-	-	-
獨立董事	許嘉維(計算至離職日 107.10.05)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2,000)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協理	劉美惠	-	-	-	-
協理兼 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	-
協理	范若明(計算至離職日 107.10.31)	-	-		
協理	劉江烈(計算至離職日 107.05.16)	-	-		
協理	王承啟(自就任日 107.01.02 起開始 計算至離職日 107.08.21)	-	-		
協理	林碧卿(計算至離職日 107.01.31)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2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5,158,873	7.75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月	2,860,220	4.30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2,005,000	3.01	-	-	-	-	-	-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	-	-	-	-	-	
陳禹守	1,370,396	2.06	-	-	-	-	-	-	
陳秀娟	889,000	1.34	-	-	-	-	-	-	
陳秀秀	794,000	1.19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4月12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000	100	-	-	10,000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 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 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 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103.12	12.75	100,000	1,000,000	66,586	66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無	100.9.7 金管證發字 第 1000041550 號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586,000 股	33,41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8年4月12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	1	6	2,786	13	2,806
持有股數	-	13,000	15,722,971	48,467,716	2,382,313	66,586,000
持股比例	-	0.02%	23.61%	72.79%	3.5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基準日：108年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1 至 999	225	29,531	0.04
1,000 至 5,000	1,851	4,070,018	6.11
5,001 至 10,000	349	2,910,021	4.37
10,001 至 15,000	84	1,112,968	1.67
15,001 至 20,000	70	1,341,133	2.01
20,001 至 30,000	79	2,061,850	3.10
30,001 至 50,000	60	2,368,685	3.56
50,001 至 100,000	41	2,865,919	4.30
100,001 至 200,000	16	2,230,307	3.35
200,001 至 400,000	12	3,878,456	5.83
400,001 至 600,000	3	1,497,264	2.25
600,001 至 800,000	7	4,595,339	6.90
800,001 至 1,000,000	1	889,000	1.34
1,000,001 以上	8	36,735,509	55.17
合計	2,806	66,58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8年4月1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58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劉美惠		5,709,828	8.58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5,158,873	7.75
劉美月		2,860,220	4.30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2,005,000	3.01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陳禹守		1,370,396	2.06
陳秀娟		889,000	1.34
陳秀秀		794,000	1.1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調整前	最高	16.40	22.20	17.75
		最低	10.40	10.20	14.60
		平均【成交均價】	13.94	16.75	15.82
		平均【收盤價】	12.51	14.46	15.49
	調整後	最高	16.4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最低	10.4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13.9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12.5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16	22.87	23.27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1)	分 配 後		18.1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仟股	66,586 仟股	66,586 仟股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0.34)	4.20	0.33
		調整後	(0.34)	4.20	0.3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整前	2.0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整後	2.0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36.79)倍	3.44 倍	11.73 倍
	本利比(註 5)		6.26 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15.9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1)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7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2,371,575
調整首次適用 IFRS 9 影響數-自期初未分配盈餘轉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失	24,696,000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17,067,575
本年度稅後淨利	279,623,9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962,39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68,769,094
減：分配項目：無	-
期末未分配盈餘	468,769,094

(2)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 33,293 仟元配發現金。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7 年度估列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2,00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350 仟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即其變動金額達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應重編財務報告；若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得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如財務報告原認列之員工酬勞金額因股東會決議有重大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原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如決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107 年度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2,00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350 仟元，其與認列費用之 107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本次決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本次未決議通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因 106 年度虧損，故未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06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連接器、五金、塑膠、模具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電子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68,153	80	91,684	80
其他	40,899	20	22,338	20
合 計	209,052	100	114,022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連接器等電子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各項代理貿易業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開發其他非電腦資訊產業領域應用之電子產品及非電子類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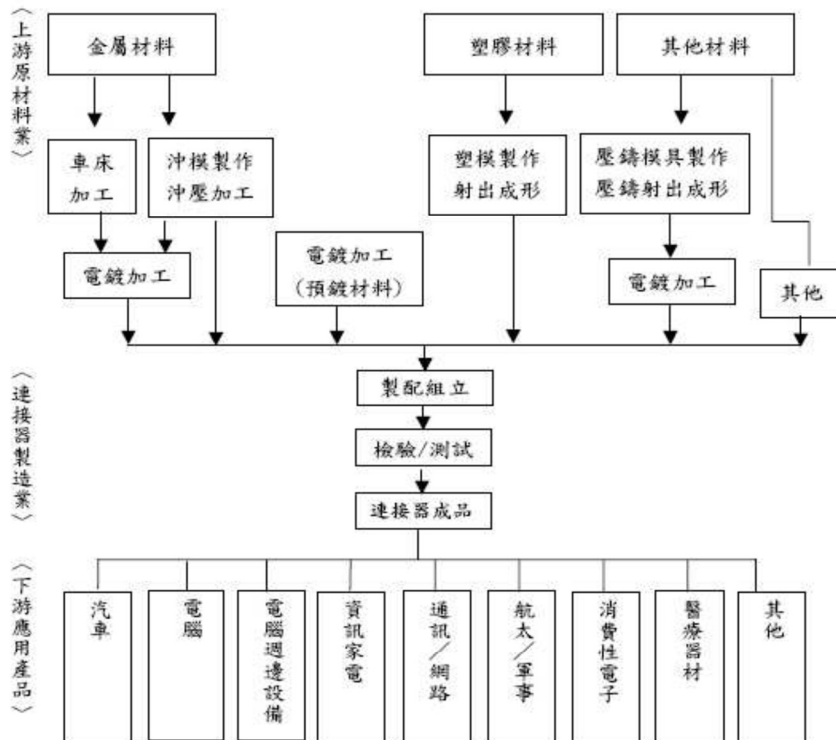
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台灣廠商以 PCB 板類、I/O、卡類、IC Socket 等類型連接器為主要出貨產品型態，國內廠商在 3C 應用已經成為主要市場參與者，以電腦與週邊、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為主要應用領域，隨著產業成長停滯，目前廠商也逐漸轉型應用於綠能、汽車、醫療、工業、高速電信通訊等產品。目前全球連接器領導級的美日廠商以高端新興應用為發展主軸，美系廠商著重布局基礎通信設備與新能源系統所需之大電壓大電流、RF、光纖、高頻背板連接器，日系廠商則著重布局智慧手持裝置、雲端設備、嵌入式系統、電動車所使用之高精密型微小板類連接器、輸出入連接器、充電連接器、電池連接器等。台灣連接器產業主要客戶集中在電腦與通訊產業，在非 3C 領域產業包括汽車、軍事航太、運輸、醫療等產業的市占率偏低，主因其產業供應鏈較為封閉且認證難度較高，需要耕耘一段時間才能打進其供應鏈體系。不過，隨著 3C 市場的需求減緩，又產品低價化趨勢盛行進而衝擊了廠商利潤，使得廠商必須轉往非 3C 領域發展，逐漸轉入雲端、物聯網等高階利基型商品為主。而隨著 3C 新品的推出、IoT 市場持續成長、與 Type C 連接器應用滲透率進入高速成長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

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大陸連接器業者崛起，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喪失：大陸廠商有在地成本優勢，台灣連接器業者成本及技術優勢已逐漸喪失。而隨著中國紅色供應鏈的崛起，國際大廠藉由加速整併，採取擴張與擰節雙軌策略對抗紅潮；而台灣廠商則以合作替代對抗，以技術與生產能力，與大陸廠商的市場與通路優勢，進行整合以提高競爭力。
- (2)市場競爭衝突升高：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市場高階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3)新應用產品線為注目焦點：隨著下游應用市場需求變遷，連接器廠商不得不朝向新應用產品線發展。除了布局非 3C 應用外，台灣廠商也積極投入了電競市場、智慧製造、智慧電網、雲端與物聯網、智慧車載、光纖、智慧穿戴裝置應用的連接器，如 RF 連接器、高功率、大電流連接器、探針連接器、HDMI 連接器、車用相機連接器、鏡頭/LED 模組等。
- (4)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

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5)連接器規格導入 USB 3.1 傳輸標準及 Type-C 連接器 KSF，預期 Type-C 架構全面攻占筆電、平板至手機等終端產品，而隨著終端裝置普及，為生產 Type C 轉接器的業者帶來不少新商機；由於 Type-C 在充電、高傳輸資料、影音等具備優勢，國際大廠相繼提出支援系統架構，促成 Type-C 應用從 PC、筆電、平板至智慧手機，滲透率快速攀升，未來在 3C 產品、家電、汽車等連接器接口，也將統一由 Type C 連接器取代。

4.產品之競爭情形

綜觀近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7 年	108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7,759	799
佔營業額	7%	4%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 品 名 稱	說 明
USB 3.1 TYPE C	簡化結構，降低成本
名片吊牌	特殊材質及提供充電及傳輸功能
USB A 溫控線	提供防水及溫度控制功能
雪盞喇叭	提供通話及音樂功能
運動頭帶	提供一般運動者聆聽音樂及通話功能
QC A 連接器	提供快速充電功能及降低成本
SD 直立式	提供防讀 MMC 功能及降低成本
發熱模組	提供穿戴產品發熱保暖功能之裝置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之市場開拓。
- (2)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3)改善產品製程、降低產品不良率及損耗率。
- (4)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
- (5)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2.長期發展計畫

- (1)擴充海外行銷網路，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 (2)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3)開發其他電子產品及非電子類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別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銷(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195,806	94	105,620	93
外 銷	亞洲	2,377	1	1,930	1
	美洲	10,869	5	6,472	6
	小計	13,246	6	8,402	7
合 計		209,052	100	114,022	100

2.市場占有率

因本公司放棄不符合經濟效益之連接器機種，致本公司連接器之市場佔有率持續下降，但同時也致力開發其他新產品，以期增加公司之營業額及獲利。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由於受限於各項成本上漲及缺工情形，台灣供應商將更謹慎於產品開發及資本投資，另一方面，大陸連接器業者崛起，大陸廠商具有在地成本與通路優勢，造成台灣廠商價格競爭壓力提高。
- (2)需求面：依不同產品應用面，相關連接器需求及成長有相當大差異，與雲端、行動寬頻、醫療、車用及綠能等非 PC 連接器需求增長，而 PC 及 NB 類連接器需求則顯疲弱。
- (3)未來成長性：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面對客戶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因此對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趨於保守，但因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部分連接器產品的出貨動能。

4.競爭利基

- (1)行銷網路健全：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
- (2)具備研發技術及供應鏈整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
-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
- B.運用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積極佈局新產品線。
- C.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本公司開發其他新產品，以期增加連接器產品以外之營收。

- B.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本公司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以降低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

C.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本公司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

D.大陸工資上漲且缺工等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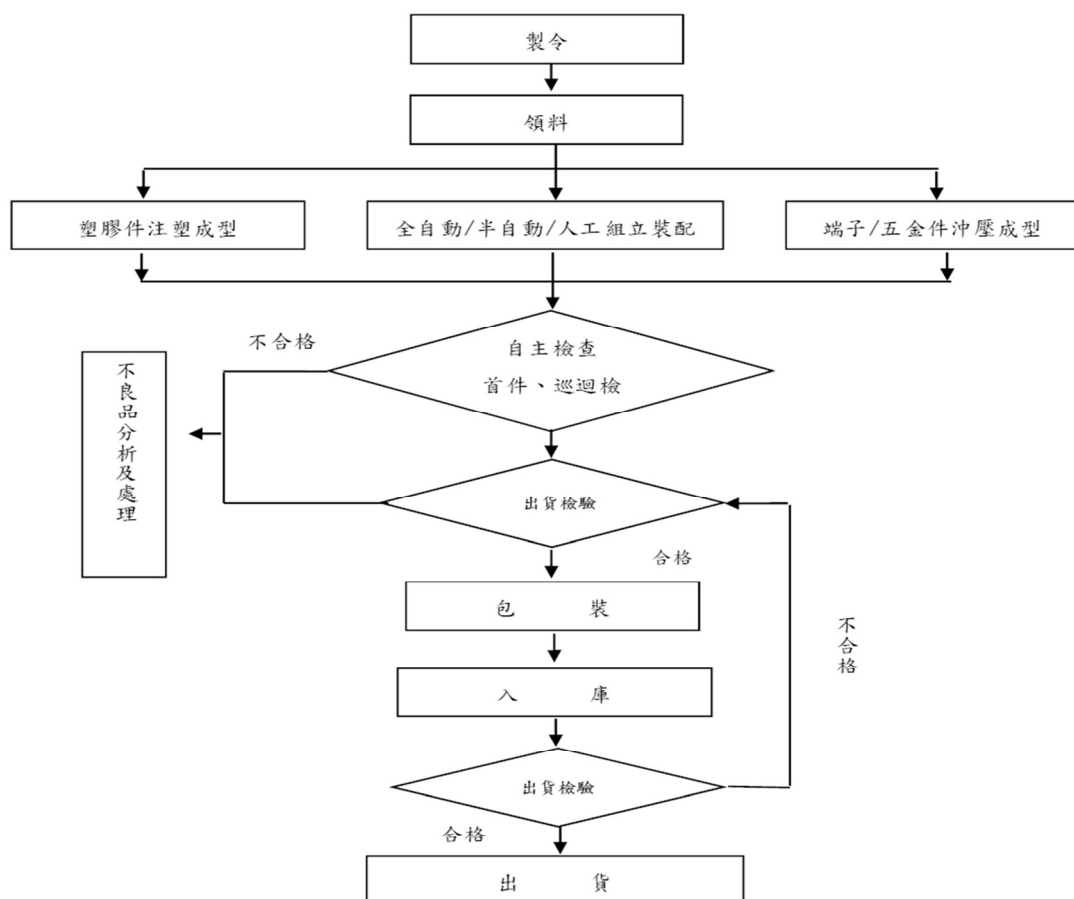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勞動法令，並持續簡化勞動人力需求，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卡類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連接器原料、零件、半成品及成品	主要為大陸台資廠及陸資廠等	供應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 公司	19,661	9	無	A 公司	17,381	15	無	A 公司	-	-	無
2	B 公司	24,308	12	無	B 公司	1,150	1	無	B 公司	-	-	無
3	C 公司	-	-	無	C 公司	-	-	無	C 公司	4,249	21	無
4	D 公司	2,252	1	無	D 公司	10,737	9	無	D 公司	3,767	19	無
	其他	162,831	78	-	其他	84,754	75	-	其他	12,302	60	-
	銷貨淨額	209,052	100		銷貨淨額	114,022	100		銷貨淨額	20,318	100	

註：銷貨客戶變動，主要係因本公司放棄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訂單，致部分客戶訂單流失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E 公司	11,834	11	無	E 公司	14,360	22	無	E 公司	131	1	無
2	F 公司	5,193	5	無	F 公司	11,673	18	無	F 公司	3,640	41	無
3	G 公司	24,438	24	無	G 公司	10,033	16	無	G 公司	223	2	無
4	H 公司	11,792	11	無	H 公司	125	-	無	H 公司	499	6	無
5	I 公司	346	-	無	I 公司	-	-	無	I 公司	1,944	22	無
	其他	50,104	49	-	其他	28,117	44	-	其他	2,455	28	-
	進貨淨額	103,707	100		進貨淨額	64,308	100		進貨淨額	8,892	100	

註：供應商變動，主要係因本公司接單機種異動及評鑑供應商之結果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KPCS)	產值	產能	產量(KPCS)	產值
連接器	註	2,833	13,758	註	24	45

註：本公司以自製生產搭配委外策略調節，具高度彈性並無固定總生產正常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公斤/公升等；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類	28,693	164,619	2,264	3,534	16,315	89,314	1,694	2,370
其他		31,187		9,712		16,306		6,032
合計		195,806		13,246		105,620		8,40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報表)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管理人員	44	22	17
	技術人員	15	10	7
	操作人員	-	-	-
	合計	59	32	24
平均年歲		41.2	42.3	43.7
平均服務年資		9.1	9.3	11.4
學歷分 佈比例	博士	-	-	-
	碩士	-	-	-
	大專	54%	63%	58%
	高中	43%	34%	42%
	高中以下	3%	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獎金。
- 2.退休制度：本公司並無適用舊制工作年資員工。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勞資間理性溝通並充分保障員工權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問題。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105.08.11-110.08.11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永豐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107.12.04-111.01.29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813,757	641,303	571,068	518,083	1,024,22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0,687	1,071,154	997,675	943,342	800,1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505	73,246	73,050	71,395	70,431
無形資產		378	137	-	-	-
其他資產		3,080	13,724	13,412	6,217	7,028
資產總額		1,992,407	1,799,564	1,655,205	1,539,037	1,901,8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4,347	280,346	137,202	93,372	247,471
	分配後	467,640	293,663	143,861	226,544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4,820	26,664	98,945	103,413	131,7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9,167	307,010	236,147	196,785	379,212
	分配後	502,460	320,327	242,806	329,957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23,240	1,492,554	1,419,058	1,342,252	1,522,643
股 本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資本公積		375,958	376,698	376,889	376,889	243,7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3,427	391,236	385,136	356,141	660,460
	分配後	380,134	377,919	378,477	356,141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67,995	58,760	(8,827)	(56,638)	(47,39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23,240	1,492,554	1,419,058	1,342,252	1,522,643
	分配後	1,489,947	1,479,237	1,412,399	1,209,080	尚未分配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1,331,474	1,351,082	1,315,232	1,067,682	1,833,287	1,873,3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533	589,550	489,138	441,074	70,431	75,618
無形資產		1,327	608	191	-	-	-
其他資產		88,255	88,351	77,142	45,222	7,460	3,745
資產總額		2,097,589	2,029,591	1,881,703	1,553,978	1,911,178	1,952,72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6,995	416,001	329,031	108,313	256,794	239,733
	分配後	440,288	429,318	335,690	241,48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67,354	121,036	133,614	103,413	131,741	163,6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4,349	537,037	462,645	211,726	388,535	403,333
	分配後	607,642	550,354	469,304	344,89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523,240	1,492,554	1,419,058	1,342,252	1,522,643	1,549,393
股 本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資本公積		375,958	376,698	376,889	376,889	243,717	243,7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3,427	391,236	385,136	356,141	660,460	682,196
	分配後	380,134	377,919	378,477	356,14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67,995	58,760	(8,827)	(56,638)	(47,394)	(42,38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23,240	1,492,554	1,419,058	1,342,252	1,522,643	1,549,393
	分配後	1,489,947	1,479,237	1,412,399	1,209,08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純損)為元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1,213,250	632,204	347,038	172,396	94,500
營業毛利	130,329	90,684	48,690	30,754	19,487
營業損益	24,760	22,194	(3,482)	(10,782)	(28,4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94	(7,760)	13,209	(13,074)	384,926
稅前淨利(損)	49,754	14,434	9,727	(23,856)	356,47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408	(9,235)	(67,587)	(47,811)	33,9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653	1,867	(60,370)	(70,147)	313,56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2,653	1,867	(60,370)	(70,147)	313,5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純損)	0.63	0.17	0.11	(0.34)	4.20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純損)為元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 目						
營業收入	1,330,070	724,754	407,746	209,052	114,022	20,318
營業毛利	325,216	201,266	130,312	78,057	45,335	7,588
營業損益	42,369	(30,445)	(50,242)	(61,757)	(36,922)	(2,9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24	47,956	58,260	38,209	393,394	30,402
稅前淨利(損)	47,893	17,511	8,018	(23,548)	356,472	27,4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21,7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21,7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408	(9,235)	(67,587)	(47,811)	33,940	5,0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653	1,867	(60,370)	(70,147)	313,563	26,7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245	11,102	7,217	(22,336)	279,623	21,7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2,653	1,867	(60,370)	(70,147)	313,563	26,7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純損)	0.63	0.17	0.11	(0.34)	4.20	0.33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龔則立、劉水恩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龔則立、劉水恩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張敬人、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張敬人、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55	17.06	14.27	12.79	19.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1.22	2,074.13	2,078.03	2,024.88	2,348.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7.35	228.75	416.22	554.86	413.88
	速動比率		178.85	220.68	405.26	549.31	412.02
	利息保障倍數(倍)		83.37	20.72	4.80	(5.52)	122.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9	2.06	2.27	2.17	2.38
	平均收現日數		118	177	161	168	153
	存貨週轉率(次)		36.79	20.67	17.53	16.53	26.0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6	1.99	3.10	4.68	5.26
	平均銷貨日數		10	18	21	22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28	8.63	4.75	2.41	1.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35	0.21	0.11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9	0.62	0.54	(1.21)	16.39
	權益報酬率(%)		2.82	0.74	0.50	(1.62)	19.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47	2.17	1.46	(3.58)	53.54
	純益率(%)		3.40	1.76	2.08	(12.96)	295.90
	每股盈餘(元)		0.63	0.17	0.11	(0.34)	4.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6	(78.88)	(98.59)	40.01	(128.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9.08	(174.48)	(393.19)	(327.53)	(302.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6	(16.76)	(9.78)	2.11	(27.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6	1.07	0.53	0.85	0.95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0.58	0.75	0.91
107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償債能力：1.流動及速動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流動負債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增加幅度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三)經營能力：1.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降低，主要係因本期期末平均存貨大幅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銷貨大幅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各項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38	26.46	24.59	13.62	20.33	20.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9.89	273.70	317.43	327.76	2,348.94	2,207.3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7.15	324.78	399.73	985.74	713.91	781.44
	速動比率		300.26	309.19	386.14	970.69	710.61	779.52
	利息保障倍數(倍)		10.17	4.18	2.32	(0.44)	122.75	28.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6	2.20	2.43	2.31	2.42	2.89
	平均收現日數		119	166	150	158	151	126
	存貨週轉率(次)		10.24	6.82	5.42	4.83	6.55	8.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5	4.33	3.80	3.32	4.84	4.10
	平均銷貨日數		36	54	67	76	56	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7	1.23	0.83	0.47	1.62	1.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36	0.22	0.13	0.06	0.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5	0.76	0.63	(0.51)	16.28	4.67
	權益報酬率(%)		2.82	0.74	0.50	(1.62)	19.52	5.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19	2.63	1.20	(3.54)	53.54	16.52
	純益率(%)		3.10	1.53	1.77	(10.68)	245.24	106.98
	每股盈餘(元)		0.63	0.17	0.11	(0.34)	4.20	0.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71	(98.05)	(9.88)	25.20	(167.45)	7.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41	(60.63)	(105.01)	(120.82)	(273.71)	(317.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5	(24.60)	(2.73)	1.37	(33.52)	1.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6	(0.70)	0.28	0.70	0.85	0.74
	財務槓桿度		1.14	0.85	0.89	0.79	0.93	0.74

一、107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子公司，致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二)償債能力：1.流動及速動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流動負債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增加幅度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三)經營能力：1.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降低，主要係因本期期末平均存貨大幅減少所致

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期末平均應付款項大幅減少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子公司，致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4.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1.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本期為營業淨損且變動成本及費用佔營業收入比率增加所致。

2.財務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為營業淨損且利息費用相對營業淨損比率降低所致。

二、108 年第 1 季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比率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獲利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1.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降低，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期末平均存貨大幅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獲利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六)槓桿度：財務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 108 年第 1 季為營業淨損且利息費用相對營業淨損比率增加所致。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 47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48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1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067,682	1,833,287	765,605	72
長期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074	70,431	(370,643)	(84)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45,222	7,460	(37,762)	(84)
資產總額	1,553,978	1,911,178	357,200	23
流動負債	108,313	256,794	148,481	137
非流動負債	103,413	131,741	28,328	27
負債總額	211,726	388,535	176,809	84
股本	665,860	665,860	0	0
資本公積	376,889	243,717	(133,172)	(35)
保留盈餘	356,141	660,460	304,319	85
其他權益	(56,638)	(47,394)	9,244	(16)
權益總額	1,342,252	1,522,643	180,391	1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子公司，致現金及約當現金等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子公司，致子公司相關資產減少所致。				
3.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子公司，致子公司相關資產減少所致。				
4.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5.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6.資本公積減少，係因以資本公積分配現金股利所致。				
7.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09,052	114,022	(95,030)	(45)
營業成本	130,995	68,687	(62,308)	(48)
營業毛利	78,057	45,335	(32,722)	(42)
營業費用	139,814	82,257	(57,557)	(41)
營業淨損	(61,757)	(36,922)	24,835	(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09	393,394	355,185	930
稅前淨利(淨損)	(23,548)	356,472	380,020	(1,61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12)	76,849	78,061	(6,441)
本期淨利(淨損)	(22,336)	279,623	301,959	(1,3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主要係因電腦設計簡化之趨勢，降低連接器使用數量，且陸資廠等同業削價競爭，本公司放棄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致產品訂單流失，故本公司連接器之銷售減少。				
二、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費用隨營運規模減少而減少。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處分子公司利益、兌換利益及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四、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隨獲利增加而增加。				
五、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依據總體經濟情況及主要客戶接單狀況而定。				

三、現金流量(合併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5.20	(167.45)	(7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0.82)	(273.71)	(1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7	(33.52)	(2,54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56,325	(28,942)	(77,009)	150,374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合併公司107年底及108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273,420仟元及277,231仟元，分別占合併公司總資產14%及14%，其中107年度及108年第1季利息支出分別為2,928仟元及1,018元。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2.匯率：合併公司進銷貨部分以外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合併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合併公司107年度及108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40,672仟元及208仟元。整體而言，107年度及108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新台幣及人民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8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1.76%，年增率為0.58%，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合併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合併公司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係依據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合併公司107年底及108年第1季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 3.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依據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合併公司107年底及108年第1季止，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 4.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合併公司107年度及108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公司將持續研發高技術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合併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近年來各項電子產品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此外，電子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合併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功能整合之替代產品，亦將影響合併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合併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合併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進貨或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惟108年第1季對單一廠商(F公司)進貨金額3,640仟元，佔當季合併進貨8,892千元之41%，因評估其金額非屬重大，故尚不致因短期間該進貨之集中而對合併公司產生重大營運風險。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進貨或銷貨之變動情況，評估相關風險，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進貨或銷貨集中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8年4月12日，全體董事持股比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54%。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

司營運績效與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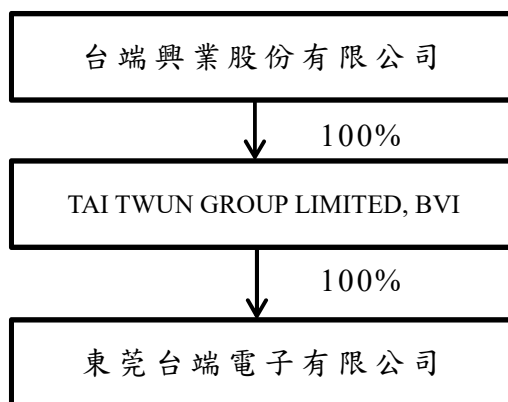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7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VI	美金 10,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烏沙陳屋興四路聖傑工商廈3樓	港幣 80,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 (1)連接器、五金、塑膠、模具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電子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10,000,000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淨利(損)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純益(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393,593	891,161	90,994	800,167	76,367	(3,005)	309,786	30.98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35,289	130,015	11,744	118,271	88,120	1,347	5,726	不適用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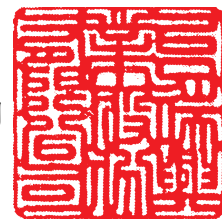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3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 37,621,40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6,586,000 股之 56.50%。

出席董事：林樂堯、林樂賢。

出席監察人：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

主席：林樂堯董事長



記錄：林建興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詳如附件一，敬請 洽悉。

二、監察人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如附件二，敬請 洽悉。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三，敬請 洽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詳如附件四，敬請 洽悉。

五、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詳如附件七，敬請 洽悉。

六、其他報告案：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提案期間自 107 年 4 月 23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2 日止，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

肆、承認事項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龔則立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06 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附件一。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621,404 權(含電子投票 255,4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7,615,351 權(含電子投票 249,396 權)	99.98%
反對權數：1,018 權(含電子投票 1,018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035 權(含電子投票 5,035 權)	0.02%

二、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因 106 年度虧損，故不配發盈餘股利，本公司 106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621,404 權(含電子投票 255,4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7,613,331 權(含電子投票 247,376 權)	99.97%
反對權數：3,038 權(含電子投票 3,038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035 權(含電子投票 5,035 權)	0.02%

伍、討論事項

一、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擬自資本公積一股票溢價中提撥新台幣 133,172,000 元，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 元。

(二)本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不足一元所餘金額，依公平原則，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三)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俟 107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

(四)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員工認股權行使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案決議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621,404 權(含電子投票 255,4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7,617,351 權(含電子投票 251,396 權)	99.99%
反對權數：42 權(含電子投票 42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011 權(含電子投票 4,011 權)	0.01%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 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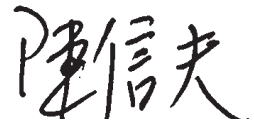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存在及年底評價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年底持有以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海外基金受益憑證餘額係屬重大，占合併總資產 72%。受海外基金淨值及匯率持續波動影響，管理階層定期覆核基金公允價值及匯率之評價調整，並核准入帳。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時，則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經適當權責主管核准。海外基金受益憑證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及附表二。由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年底持有海外基金餘額重大，有關海外基金之存在及其年底評價是否適當，將對合併報表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是本年度將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存在及年底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存在之查核程序

- (1) 測試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處理程序重要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包括進行海外基金受益憑證買賣交易之評估程序、作業程序、公告程序及權責主管核准之控制測試。
- (2) 發函詢證海外投資銀行，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年底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數量及市價，並將回函結果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海外基金評價調整計算表之評價資訊進行比較。
- (3) 查核人員自行操作登錄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網路銀行，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持有之海外基金受益憑證項目及單位數，以驗證海外基金之存在。

2.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年底評價之查核程序

- (1) 測試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基金評價調整核准控制之有效性，確認權責主管定期覆核海外基金

評價調整計算表之評價資訊與海外基金淨值表及台灣銀行年底匯率等文件一致後核准入帳。

- (2) 取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海外基金公允價值及匯率評價調整計算表，確認據以計算年底海外基金受益憑證淨值之基金單位市價、年底匯率及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年底評價調整之適當性。

處分子公司損益之正確性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處分持股 100% 之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由於股權轉讓屬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重大營運變動，須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經適當權責單位（董事會）通過後交易。處分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及附表三、附表五及附表六。

由於處分子公司之交易涉及複雜計算，且交易之處分價款、處分子公司帳面餘額均屬重大，處分子公司損益計算之正確性將對合併報表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是本年度將處分子公司損益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測試處分子公司之交易流程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相關規定並適當公告，其交易價格是否經權責單位（董事會）決議通過。
2. 取得並核對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變更登記文件、交易憑證及收款紀錄，核算處分投資交易認列之損益正確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表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

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6,325	14	\$	195,52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78,016	72		791,707	5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八及三十）		154,053	8		-	-
1140	合約資產（附註三、四及二一）		754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三十）		-	-		2,27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二一）		386	-		94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二一）		34,034	2		56,695	4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	-		301	-
1200	其他應收款		855	-		1,0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378	-		2,90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5,931	-		8,114	1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三及十五）		-	-		83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555	-		7,35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33,287</u>	<u>96</u>		<u>1,067,682</u>	<u>6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70,431	4		441,074	2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1,601	-		6,215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		-	-		34,67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六）		5,859	-		4,33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7,891</u>	<u>4</u>		<u>486,296</u>	<u>3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11,178</u>	<u>100</u>		<u>\$ 1,553,978</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178,000	9	\$	14,880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一）		412	-		-	-
2150	應付票據		254	-		757	-
2170	應付帳款		9,884	1		17,487	1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	-		1,42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2,540	1		27,62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265	-		1,09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43,716	2		43,71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3	-		1,3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56,794</u>	<u>13</u>		<u>108,313</u>	<u>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51,704	3		95,42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80,027	4		7,983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1,741</u>	<u>7</u>		<u>103,413</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88,535</u>	<u>20</u>		<u>211,726</u>	<u>1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5,860	35		665,860	43
3200	資本公積		243,717	13		376,889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0,664	5		100,66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4		63,10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496,692	26		192,373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60,460	35		356,141	23
3400	其他權益	(	47,394)	(3)	(	56,638)	(4)
3XXX	權益總計		<u>1,522,643</u>	<u>80</u>		<u>1,342,252</u>	<u>8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911,178</u>	<u>100</u>		<u>\$ 1,553,9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一及二一）	\$ 114,022	100	\$ 209,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二及二二）	<u>68,687</u>	<u>60</u>	<u>130,995</u>	<u>62</u>
5900	營業毛利	<u>45,335</u>	<u>40</u>	<u>78,057</u>	<u>38</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8,418	16	28,235	13
6200	管理費用	56,794	50	99,501	4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59	7	12,078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714</u>)	(<u>1</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2,257</u>	<u>72</u>	<u>139,814</u>	<u>67</u>
6900	營業淨損	(<u>36,922</u>)	(<u>32</u>)	(<u>61,757</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二及三一）				
7190	其他收入	10,108	9	9,990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8,736	113	44,543	21
7050	財務成本	(<u>2,928</u>)	(<u>3</u>)	(<u>16,324</u>)	(<u>8</u>)
7140	處分子公司利益	<u>257,478</u>	<u>226</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3,394</u>	<u>345</u>	<u>38,209</u>	<u>18</u>
7900	稅前淨利（損）	356,472	313	(<u>23,548</u>)	(<u>11</u>)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二三）	<u>76,849</u>	<u>68</u>	(<u>1,212</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279,623</u>	<u>245</u>	(<u>22,336</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3,940	30	(\$ 47,811)	(2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3,563	275	(\$ 70,147)	(34)
	每股純益(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4.20		(\$ 0.34)	
9810	稀 釋	\$ 4.15		(\$ 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三及四）									
	透過其他綜合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總計數	權益總額
	\$ 665,860	\$ 376,889	\$ 99,942	\$ 63,104	\$ 222,090	\$ 385,136	\$ -	\$ -	\$ 8,827	\$ 1,419,058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22	-	(722)	-	-	-	-	-
B1 105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6,659)	(6,659)	-	-	-	(6,659)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722	-	(7,381)	(6,659)	-	-	-	(6,659)
小計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22,336)	(22,336)	-	-	-	(22,33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47,811)	(47,81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336)	(22,336)	-	-	(47,811)	(70,14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5,860	376,889	100,664	63,104	192,373	356,141	-	-	(56,638)	1,342,25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24,696	24,696	(24,696)	(24,696)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665,860	376,889	100,664	63,104	217,069	380,837	(24,696)	(24,696)	(81,334)	1,342,252
C1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133,172)	-	-	-	-	-	-	-	(133,172)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279,623	279,623	-	-	-	279,623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3,940	33,940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9,623	279,623	-	-	33,940	313,563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5,860	243,717	100,664	63,104	496,692	660,460	(24,696)	(24,696)	(47,394)	1,522,6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356,472	(\$ 23,5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05	17,546
A20200	攤銷費用	-	18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714)	1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89,814)	(59,652)
A20900	財務成本	2,928	16,324
A21200	利息收入	(6,442)	(2,666)
A21300	股利收入	(389)	(64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8)	(6,308)
A22800	處分預付租賃款利益	-	(28,697)
A232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2,541)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942	18,78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675)	(2,53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2,671)	63,78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234	833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257,47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2,566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436)	-
A31125	合約資產	(453)	-
A31130	應收票據	554	(379)
A31150	應收帳款	23,913	60,812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2	(935)
A31200	存 貨	4,922	28,352
A31230	預付款項	3,820	12,66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68	2,576
A32125	合約負債	(1,017)	-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130	應付票據	(\$ 503)	(\$ 160)
A32150	應付帳款	(7,615)	(42,292)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7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103)	(11,239)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	<u>39,381</u>	<u>(29,425)</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9,427)	44,07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99)	(16,729)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u>2,531</u>	<u>(56)</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29,995)</u>	<u>27,2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78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72)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4,541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630,55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	(1,658)
B02900	支付廠房訴訟工程款	-	(67,8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0	28,1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8	5,038
B04600	處分預付租賃款價款	-	34,10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46)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442	2,666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89	648
B09900	受限制存款減少	<u>-</u>	<u>14,51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0,180</u>	<u>29,53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3,120	(48,0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716)	(131,42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7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u>(133,172)</u>	<u>(6,65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768)</u>	<u>(126,17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4,379</u>	<u>(37,73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60,796	(\$ 107,0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5,529</u>	<u>302,61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6,325</u>	<u>\$ 195,5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95,529	195,529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273	2,273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8,665	58,665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	\$ -	\$ 24,696	(\$ 24,696)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56,467	-	256,467	-	-	(2)、(3)
合 計	\$ -	\$ 256,467	\$ -	\$ 256,467	\$ 24,696	(\$ 24,696)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原依 IAS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4,696 仟元，保留盈餘增加 24,696 仟元。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

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

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依 108 年 1 月 1 日之預期情形衡量。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392	\$ 2,392
資產影響	\$ -	\$ 2,392	\$ 2,392
租賃負債—流動	\$ -	\$ 1,488	\$ 1,48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904	904
負債影響	\$ -	\$ 2,392	\$ 2,392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

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13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合併公司承包之弱電工程合約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106 年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

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變更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601 仟元及 6,21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65,166 仟元及 240,206 仟元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46	\$ 10,0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317	70,52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08,862	114,960
	<u>\$ 256,325</u>	<u>\$ 195,52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7%~2.7%	0.08%~1.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791,70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378,016	\$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及質押定期存款	\$154,053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45%~2.6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73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045%。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90	\$ 952
減：備抵損失	(<u>4</u>)	(<u>9</u>)
	<u>\$ 386</u>	<u>\$ 94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707	\$ 58,077
減：備抵損失	(<u>673</u>)	(<u>1,382</u>)
	<u>\$ 34,034</u>	<u>\$ 56,695</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35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6 年度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	\$ 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	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u>	<u>\$ 9</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3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 55,399
0~60 天	970
61~90 天	1,686
91~120 天	22
合 計	<u>\$ 58,0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75	\$ 1,27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10	110
外幣換算差額	-	(3)	(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382</u>	<u>\$ 1,382</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無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一、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539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38)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301</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2,380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951)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429</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品	\$ 2,352	\$ 1,682
製 成 品	3,338	6,143
原 料	241	289
	<u>\$ 5,931</u>	<u>\$ 8,114</u>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675 仟元及 2,536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100%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	100%	註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100%	註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本公司為活化合併公司資產，於 107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其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喪失控制權，停止編入合併財務報告，處分日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係揭露於附註三一。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387,112	\$ 118,240	\$ 4,123	\$ 8,630	\$ 110,973	\$ 670,403
增 添	-	-	637	-	-	1,021	1,658
訴訟調增工程款	-	19,161	-	-	-	-	19,161
處 分	-	-	(104,646)	(3,124)	(3,037)	(25,024)	(135,831)
淨兌換差額	-	(8,676)	(3,539)	(87)	(155)	(2,517)	(14,97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325	\$ 397,597	\$ 10,692	\$ 912	\$ 5,438	\$ 84,453	\$ 540,4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1,672	\$ 84,544	\$ 2,488	\$ 6,494	\$ 56,067	\$ 181,265
減損損失	-	-	9,614	883	375	7,910	18,782
折舊費用	-	6,701	2,783	293	640	7,129	17,546
處 分	-	-	(84,808)	(3,000)	(2,959)	(23,186)	(113,953)
淨兌換差額	-	(328)	(2,533)	(53)	(137)	(1,246)	(4,29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8,045	\$ 9,600	\$ 611	\$ 4,413	\$ 46,674	\$ 99,343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1,325	\$ 359,552	\$ 1,092	\$ 301	\$ 1,025	\$ 37,779	\$ 441,074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397,597	\$ 10,692	\$ 912	\$ 5,438	\$ 84,453	\$ 540,417
增 添	-	-	-	-	450	186	636
處分子公司影響數(註)	-	(361,093)	(5,940)	(540)	(1,720)	(77,010)	(446,303)
處 分	-	-	(651)	-	(1,391)	(1,635)	(3,677)
淨兌換差額	-	5,682	22	9	7	1,087	6,80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4,123	\$ 381	\$ 2,784	\$ 7,081	\$ 97,8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8,045	\$ 9,600	\$ 611	\$ 4,413	\$ 46,674	\$ 99,343
減損損失	-	-	802	-	128	1,012	1,942
折舊費用	-	2,648	188	63	464	1,942	5,305
處分子公司影響數(註)	-	(26,897)	(5,940)	(540)	(1,720)	(41,547)	(76,644)
處 分	-	-	(541)	-	(1,386)	(1,498)	(3,425)
淨兌換差額	-	402	14	9	5	498	92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4,198	\$ 4,123	\$ 143	\$ 1,904	\$ 7,081	\$ 27,449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1,325	\$ 27,988	\$ -	\$ 238	\$ 880	\$ -	\$ 70,431

註：處分子公司影響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運輸設備、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發生價值減損，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於 107 及 106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942 仟元及 18,782 仟元。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運輸設備、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決定。

合併公司中之昆山前端公司與新建廠房工程之施工方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中雄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保證人昆山道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及林初曉等之民事訴訟案，經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 106 年 10 月 17 日二審判決，昆山前端公司除已於工程完工時估計入帳之未付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48,675 仟元)外，應額外支付施工方工程款人民幣 4,253 仟元(折約新台幣 19,161 仟元)，相關工程款已於 106 年底前全數支付，故調整增加 106 年度建築物成本 19,161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5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 -	\$ 832
非流動	-	34,675
	<u>\$ -</u>	<u>\$ 35,507</u>

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中國大陸子公司，故 107 年 12 月 31 日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無餘額；處分子公司影響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出售帳面金額 5,408 仟元之預付租賃款，並認列處分利益 28,697 仟元。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	\$ 2,555	\$ 7,352
<u>非流動</u>		
預付款	\$ -	\$ 3,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434	512
預付設備款	5,425	-
	<u>\$ 5,859</u>	<u>\$ 4,332</u>

十七、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178,000	\$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	\$ 14,880

銀行擔保借款及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6%～1.42% 及 2.711%。

（二）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1)	\$ 24,930	\$ 44,970
銀行借款(2)	53,333	73,333
銀行借款(3)	17,157	20,833
	95,420	139,13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43,716)	(43,716)
長期借款	<u>\$ 51,704</u>	<u>\$ 95,420</u>

(1)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三十），借款到期日為 109 年 3 月 8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均為 1.972%。

(2)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三十），借款到期日為 110 年 8 月 11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分別為 1.58% 及 1.48%。

(3)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三十），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均為 1.52%。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21	\$ 4,312
應付員工酬勞	12,000	-
應付董監事酬勞	2,350	-
應付費用	5,629	18,075
其 他	340	5,238
	<u>\$ 22,540</u>	<u>\$ 27,62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依自員工薪資提撥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36,383	\$ 369,55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認股權	7,334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7,334
	<u>\$ 243,717</u>	<u>\$ 376,889</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9 日及 106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22	
現金股利	6,659	\$ 0.1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29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33,172 仟元配發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法定盈餘公積	\$ 27,962

另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3,293 仟元配發現金。

二一、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110,522	\$ 207,737
工程收入	<u>3,500</u>	<u>1,315</u>
	<u>\$ 114,022</u>	<u>\$ 209,052</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 386
應收帳款（附註十）	<u>34,034</u>
	<u>\$ 34,420</u>
合約資產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754</u>
合約負債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412</u>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合約資產信用風險管理與應收帳款相同，請參閱附註十。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連接器事業群 其 他	
商品銷貨收入	\$ 91,684	\$ 18,838
工程收入	<u>-</u>	<u>3,500</u>
	<u>\$ 91,684</u>	<u>\$ 22,338</u>
		<u>\$ 114,022</u>

106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連接器事業群	其 他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168,153	\$ 39,584
工程收入	-	1,315
	<u>\$ 168,153</u>	<u>\$ 40,899</u>
		<u>\$ 209,052</u>

二二、淨利（損）

（一）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442	\$ 2,666
股利收入	389	648
其 他	3,277	6,676
	<u>\$ 10,108</u>	<u>\$ 9,990</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8	\$ 6,308
處分預付租賃款利益	-	28,6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942)	(18,78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0,672	(38,032)
金融資產損益		
持有供交易	-	59,65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89,814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2,541
其他（註）	(36)	4,159
	<u>\$ 128,736</u>	<u>\$ 44,543</u>

（三）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928)	(\$ 4,869)
工程延遲息（註）	-	(11,455)
	<u>(\$ 2,928)</u>	<u>(\$ 16,324)</u>

註：合併公司中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合併公司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完成處分該公司，並喪失控制權）與新建廠房工程之施

工方及其保證人之民事訴訟案，經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 106 年 10 月 17 日二審判決，施工方應支付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工期延誤違約金及占用場地租金等人民幣 1,628 仟元（折約新台幣 7,423 仟元）；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應支付施工方工程延遲利息人民幣 2,552 仟元（折約新台幣 11,455 仟元）及其他等人民幣 114 仟元（折約新台幣 514 仟元）。工程延遲支付利息人民幣 2,552 仟元（折約新台幣 11,455 仟元）調整增加利息費用；收取之工期延誤違約金及占用場地租金等人民幣 1,628 仟元（折約新台幣 7,423 仟元）及支付其他等人民幣 114 仟元（折約新台幣 514 仟元）淨額調整增加其他利益。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05	\$ 17,546
無形資產	-	185
預付租賃款	234	833
合 計	<u>\$ 5,539</u>	<u>\$ 18,56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447
營業費用	5,305	15,099
	<u>\$ 5,305</u>	<u>\$ 17,546</u>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攤銷		
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34	1,018
	<u>\$ 234</u>	<u>\$ 1,01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570	\$ 2,787
薪資費用	43,109	47,746
勞健保費用	2,210	3,57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董事酬金	\$ 1,486	\$ -
其他員工福利	1,295	6,83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9,670</u>	<u>\$ 60,93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207
營業費用	49,670	58,731
	<u>\$ 49,670</u>	<u>\$ 60,938</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惟 106 年度為稅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3.24%
董監事酬勞	0.63%

金 額

	107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u>\$ 12,000</u>
董監事酬勞	<u>\$ 2,35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為稅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601	\$ 60,66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929)	(98,696)
淨益 (損)	<u>\$ 40,672</u>	<u>(\$ 38,032)</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74	\$ 1,075
以前年度之調整	(883)	(76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6,345	(1,520)
稅率變動	<u>313</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76,849</u>	<u>(\$ 1,21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淨損)	<u>\$ 356,472</u>	<u>(\$ 23,548)</u>
稅前淨利 (淨損) 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72,347	(\$ 10,44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	1,122
免稅所得	(78)	(54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129	9,424
稅率變動	313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於本年		
度之調整	(883)	(7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76,849</u>	<u>(\$ 1,21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78	\$ 2,90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65	\$ 1,093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027	\$ 100	\$ 1,1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	(4)	190
子公司之虧損	161	(16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33	(4,549)	284
	<u>\$ 6,215</u>	<u>(\$ 4,614)</u>	<u>\$ 1,601</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	\$ 61,827	\$ 61,8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83	10,217	18,200
	<u>\$ 7,983</u>	<u>\$ 72,044</u>	<u>\$ 80,02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896	\$ 131	\$ 1,0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4	(180)	194
未實現專利權	140	(140)	-
子公司之虧損	-	161	1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833	4,833
	<u>\$ 1,410</u>	<u>\$ 4,805</u>	<u>\$ 6,215</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948	(\$ 94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4	4,369	7,983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	(136)	-
	<u>\$ 4,698</u>	<u>\$ 3,285</u>	<u>\$ 7,983</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	\$ 102,139
108 年度到期	-	8,113
109 年度到期	-	21,616
110 年度到期	-	36,712
111 年度到期	9,555	41,636
112 年度到期	-	-
113 年度到期	-	-
114 年度到期	-	-
115 年度到期	5,061	5,061
116 年度到期	17,895	17,916
117 年度到期	<u>25,642</u>	<u>-</u>
	<u>\$ 58,153</u>	<u>\$ 233,193</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 7,013</u>	<u>\$ 7,01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純益（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 279,623</u>	<u>(\$ 22,33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66,5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80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7,389	66,586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證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全數失效，107 年度失效前之員工認股權執行價格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106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均因具反稀釋作用，而未納入稀釋每股純益（損）之計算。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		106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050	\$ 12.00	1,140	\$ 12.00
本年度失效及註銷	(1,050)		(90)	
年底流通在外	-		1,050	
年底可執行	-		1,05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 -		\$ 5.34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2.0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0.22 年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執行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66 仟元及 241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

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1,378,016</u>	<u>\$ -</u>	<u>\$ -</u>	<u>\$1,378,01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791,707</u>	<u>\$ -</u>	<u>\$ -</u>	<u>\$ 791,707</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 -	\$ 791,70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1,378,016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256,7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446,407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3)	306,510	201,31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合約負債、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度
損 益	\$ 20,481
	106年度
	\$ 7,693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62,915	\$ 117,23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5,317	70,528
—金融負債	273,420	154,0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81 仟元及 835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3,780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917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係本年度增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	\$ 29,76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52,000	-
	<u>\$ 52,000</u>	<u>\$ 29,76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220	\$ 3,269	\$ 39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9,299</u>	<u>12,605</u>	<u>61,722</u>	<u>52,241</u>	<u>-</u>
	<u>\$ 155,519</u>	<u>\$ 15,874</u>	<u>\$ 62,117</u>	<u>\$ 52,241</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772	\$ 7,106	\$ 60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8,993</u>	<u>7,651</u>	<u>34,174</u>	<u>94,968</u>	<u>2,155</u>
	<u>\$ 28,765</u>	<u>\$ 14,757</u>	<u>\$ 34,783</u>	<u>\$ 94,968</u>	<u>\$ 2,15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6,346</u>	<u>\$ 3,43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5,539	26,308
質押定存單（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u>154,053</u> <u>\$ 218,517</u>	<u>473</u> <u>\$ 65,706</u>

三一、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原持有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之股權，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出售所持有之 100%股權，並完成處分，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喪失控制權。

(一) 收取之對價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 電子有限公司
現金	<u>\$ 631,111</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 電子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	\$ 558
預付款項	339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659
預付租賃款	35,84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438)
其他流動負債	(39,984)
處分之淨資產	<u>\$ 365,974</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 電子有限公司
收取之對價	\$ 631,111
處分之淨資產	(365,974)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 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14,345)
交易中介費用	(4,627)
外幣兌換利益	<u>11,313</u>
處分利益	<u>\$ 257,478</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 電子有限公司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631,111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558)
	<u>\$ 630,553</u>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638 30.715 (美 元：新台幣)	\$ 296,034
美 元	3,827 6.8632 (美 元：人民幣)	117,535
日 圓	19,623 0.2782 (美 元：人民幣)	5,459
人 民 幣	232 0.1457 (人民幣：美 元)	1,040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美 元	20,914 30.715 (美元：新台幣)	642,380
歐 元	2,045 35.2 (歐元：新台幣)	71,99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8 30.715 (美 元：新台幣)	3,94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歐 元	\$ 312 35.57 (歐 元：新台幣)	\$ 11,100
美 元	4,447 29.76 (美 元：新台幣)	132,340
美 元	1,990 6.5342 (美 元：人民幣)	59,246
人 民 幣	1,355 0.153 (人民幣：美 元)	6,175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11,513 29.76 (美元：新台幣)	342,616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68 29.76 (美 元：新台幣)	37,734
新 台 幣	3,868 0.0336 (新台幣：美 元)	3,868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0.149 (美元：新台幣)	\$ 8,814	30.432 (美元：新台幣)	\$ 445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26,356	1 (新台幣：新台幣)	(33,559)
人 民 幣	4.5599 (人民幣：新台幣)	5,502	4.5053 (人民幣：新台幣)	(4,918)
		<u>\$ 40,672</u>		<u>(\$ 38,032)</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91,684	\$ 168,153	\$ 19,683	\$ 34,083
其 他	22,338	40,899	(525)	3,661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14,022</u>	<u>\$ 209,052</u>	19,158	37,744
利息收入			6,442	2,666
股利收入			389	648
其他收支淨額			3,241	10,83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2,541
處分預付租賃款利益			-	28,6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228	6,3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			(1,942)	(18,78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0,672	(38,0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89,814	59,652
處分子公司利益			257,478	-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呆帳費用)			714	(113)
管理費用			(56,794)	(99,388)
利息費用			(2,928)	(16,324)
稅前淨利(損)			<u>\$ 356,472</u>	<u>(\$ 23,54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其他收支淨額、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處分預付租賃款利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處分子公司利益、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7年度	106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4,454	\$ 14,932
其 他	<u>1,085</u>	<u>3,632</u>
	<u>\$ 5,539</u>	<u>\$ 18,564</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連接器成品類	\$ 91,684	\$ 168,153
其 他	<u>22,338</u>	<u>40,899</u>
	<u>\$ 114,022</u>	<u>\$ 209,052</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地區營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台 灣	\$ 94,500	\$ 172,396
中 國	<u>19,522</u>	<u>36,656</u>
	<u>\$ 114,022</u>	<u>\$ 209,052</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連接器收入中，分別有17,381仟元及24,308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7及106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 A	\$ 17,381	\$ 19,661 (註)
客戶 B	1,150 (註)	24,308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收入總額之1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備抵金額	擔名	係稱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與貸金額	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15,388 (USD 500仟元)	\$ -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 持股達100%之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 -	800,167 (註2)	\$ 800,167 (註1)	註4	
2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278 (RMB 9,000仟元)	-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	-	118,271 (註2)	118,271 (註1)	註4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 100%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持股達 100%之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15 及人民幣：新台幣=1：4.4753 予以換算。

註 4：合併公司為活化公司資產，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並喪失控制權。

註 5：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種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底 價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04,464 單位	\$ 388,375 (USD 12,644 仟元)	-	\$ 388,375 (USD 12,644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72,306 單位	126,885 (USD 4,131 仟元)	-	126,885 (USD 4,131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1,165 單位	127,120 (USD 4,139 仟元)	-	127,120 (USD 4,139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CCIB SPC - Diversified FX Trading Segregated Portfoli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220 單位	71,995 (EUR 2,045 仟元)	-	71,995 (EUR 2,045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82,293 單位	121,887 (USD 3,968 仟元)	-	121,887 (USD 3,968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yers Alliance Quantu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981 單位	191,378 (USD 6,231 仟元)	-	191,378 (USD 6,231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5,983 單位	198,519 (USD 6,463 仟元)	-	198,519 (USD 6,463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CCIB SPC - Diversified FX Trading Segregated Portfoli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1,133 單位	52,242 (USD 1,701 仟元)	-	52,242 (USD 1,701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7,364 單位	99,615 (USD 3,243 仟元)	-	99,615 (USD 3,243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8,416 股	-	1.89%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崑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1

註 1：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15 及歐元：新台幣＝1：35.20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年		初 買		入 賣		出 年		處 底	
					股	數	額	股	金	額	損 益	股	金	額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Ambition Mind Holdings Limited (BVI)	無	115,000	\$ 367,060	-	-	\$	-	\$ 257,478	-	\$	-

註 1：合併公司為活化公司資產，於 107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其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並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完成處分，對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喪失控制權。

註 2：請參閱附註三一之說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情形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	進貨	\$ 70,352	—	62%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1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56 74,293 89,859	— — —	— 65% 5%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年 度	始 年 度	投 入 資 金	年 底 額	年 底 股 數	底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393,593	\$ 880,787	10,000,000	100	\$ 800,167	\$ 309,786	\$ 310,079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731,422	-	-	-	(7,091)	(7,091)	註 1 及 3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293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合併公司為活化公司資產，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並喪失控制權。

註 4：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起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年年初起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年度匯出金額	本年度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2)	年底投資面價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1	\$ 335,289	\$ 335,289	\$ -	\$ -	\$ 5,726	100%	\$ 5,726	\$ 118,271	\$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註3)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734,708	-	631,111	(7,091)	100%	(7,091)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核	會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USD16,421,143 (註4)	USD16,421,143 (註5)
	\$913,586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合併公司為活化合併公司資產，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該公司並喪失控制權。本項出售股權收取價款為人民幣 136,389 仟元（折約新台幣 631,111 仟元），所有款項已於 107 年底前收取。另合併公司已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核備將前述價款匯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並由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現金減資 US16,315,928 元匯回台灣。經上述股權處分後，合併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對大陸地區投資之累計投資金額由 US32,737,071 元降為 US16,421,143 元，並下修對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至 0%。

註4：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5：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6：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存在及年底評價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底持有以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海外基金受益憑證餘額係屬重大，占總資產 38%。受海外基金淨值及匯率波動持續影響，管理階層定期覆核基金公允價值及匯率之評價調整，並核准入帳。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時，則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經適當權責主管核准。海外基金受益憑證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及附表二。由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底持有海外基金餘額重大，有關海外基金之存在及其年底評價是否適當，將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是本年度將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存在及年底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存在之查核程序

- (1) 測試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處理程序重要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包括進行海外基金受益憑證買賣交易之評估程序、作業程序、公告程序及權責主管核准之控制測試。
- (2) 發函詢證海外投資銀行，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底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數量及市價，並將回函結果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基金評價調整計算表之評價資訊進行比較。
- (3) 查核人員自行操作登錄海外基金受益憑證之網路銀行，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海外基金受益憑證項目及單位數，以驗證海外基金之存在。

2.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年底評價之查核程序

- (1) 測試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評價調整核准控制之有效性，確認權責主管定期覆核海外基金評價調整計算表之評價資訊與海外基金淨值表及台灣銀行年底匯率等文件一致後核准入帳。
- (2) 取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基金公允價值及匯率評價調整計算表，確認據以計算年底海外基金受益憑證淨值之基金單位市價、年底匯率及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年底評價調整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 龔則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9,355	6	\$	117,491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14,375	38		342,616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八及二八）		154,053	8		-	-
1140	合約資產（附註三、四及二十）		754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二八）		-	-		2,27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二十）		386	-		94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二十）		29,912	2		46,254	3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	-		301	-
1200	其他應收款		417	-		1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378	-		2,90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2,499	-		1,16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100	-		4,01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24,229</u>	<u>54</u>		<u>518,083</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800,167	42		943,342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70,431	4		71,39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1,601	-		6,21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427	-		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7,626</u>	<u>46</u>		<u>1,020,954</u>	<u>6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01,855</u>	<u>100</u>		<u>\$ 1,539,037</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	178,000	10	\$	14,880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四及二十）		412	-		-	-
2150	應付票據		254	-		757	-
2170	應付帳款		519	-		79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3,556	-		22,627	1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	-		1,42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0,151	1		8,61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八及二二）		191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43,716	2		43,71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72	-		5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47,471</u>	<u>13</u>		<u>93,372</u>	<u>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51,704	3		95,42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80,027	4		7,983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1,741</u>	<u>7</u>		<u>103,413</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79,212</u>	<u>20</u>		<u>196,785</u>	<u>13</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5,860	35		665,860	43
3200	資本公積		243,717	13		376,889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0,664	5		100,66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4		63,10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496,692	26		192,373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60,460</u>	<u>35</u>		<u>356,141</u>	<u>23</u>
3400	其他權益	(	47,394)	(3)	(	56,638)	(4)
3XXX	權益總計		<u>1,522,643</u>	<u>80</u>		<u>1,342,252</u>	<u>8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901,855</u>	<u>100</u>		<u>\$ 1,539,0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一及二十）	\$ 94,500	100	\$ 172,3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二、二一及二七）	<u>75,013</u>	<u>79</u>	<u>141,642</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19,487</u>	<u>21</u>	<u>30,754</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八、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8,904	9	13,802	8
6200	管理費用	35,387	38	23,510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34	5	4,22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584</u>)	(<u>1</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941</u>	<u>51</u>	<u>41,536</u>	<u>24</u>
6900	營業淨損	(<u>28,454</u>)	(<u>30</u>)	(<u>10,78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7,382	8	2,4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393	74	(5,319)	(3)
7050	財務成本	(2,928)	(3)	(3,660)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u>310,079</u>	<u>328</u>	(<u>6,522</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4,926</u>	<u>407</u>	(<u>13,074</u>)	(<u>8</u>)
7900	稅前淨利（損）	356,472	377	(23,85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二二）	<u>76,849</u>	<u>81</u>	(<u>1,52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 279,623	296	(\$ 22,336)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33,940</u>	<u>36</u>	(<u>47,811</u>)	(<u>28</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13,563</u>	<u>332</u>	(<u>\$ 70,147</u>)	(<u>41</u>)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4.20</u>		(<u>\$ 0.34</u>)	
9810	稀 釋	<u>\$ 4.15</u>		(<u>\$ 0.3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三 及 四)										
	股 (附 註 十 九)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十 九)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三 未 分 配 盈 餘	、 盈 餘	十 保 留 盈 餘 總 計 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數	權 益 總 計
A1	\$ 665,860	\$ 376,889	\$ 99,942	\$ 63,104	\$ 222,090	\$ 385,136	(\$ 8,827)	\$ -	(\$ 8,827)	\$ 1,419,058	
B1	-	-	722	-	(722)	-	-	-	-	-	
B5	-	-	-	-	(6,659)	(6,659)	-	-	-	(6,659)	
	-	-	722	-	(7,381)	(6,659)	-	-	-	(6,659)	
D1	-	-	-	-	(22,336)	(22,336)	-	-	-	(22,336)	
D3	-	-	-	-	-	-	(47,811)	-	(47,811)	(47,811)	
D5	-	-	-	-	(22,336)	(22,336)	(47,811)	-	(47,811)	(70,147)	
Z1	665,860	376,889	100,664	63,104	192,373	356,141	(56,638)	-	(56,638)	1,342,252	
A3	-	-	-	-	24,696	24,696	-	(24,696)	(24,696)	-	
A5	665,860	376,889	100,664	63,104	217,069	380,837	(56,638)	(24,696)	(81,334)	1,342,252	
C15	-	(133,172)	-	-	-	-	-	-	-	(133,172)	
D1	-	-	-	-	279,623	279,623	-	-	-	279,623	
D3	-	-	-	-	-	-	33,940	-	33,940	33,940	
D5	-	-	-	-	279,623	279,623	33,940	-	33,940	313,563	
Z1	665,860	243,717	100,664	63,104	\$ 496,692	\$ 660,460	(\$ 22,698)	(\$ 24,696)	(\$ 47,394)	\$ 1,522,6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崇堯



經理人：林崇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356,472	(\$ 23,8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4	1,65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584)	1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4,037)	(25,699)
A20900	財務成本	2,928	3,660
A21200	利息收入	(4,199)	(1,124)
A21300	股利收入	(389)	(64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10,079)	6,5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93)	(1,060)
A238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2,54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9,086)	27,1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8,911)	-
A31125	合約資產	(453)	-
A31130	應收票據	562	(379)
A31150	應收帳款	17,427	59,955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4)	(65)
A31200	存 貨	(1,137)	12,516
A31230	預付款項	1,914	(1,591)
A32125	合約負債	(1,017)	-
A32130	應付票據	(503)	(160)
A32150	應付帳款	(19,663)	(11,265)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7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700	(2,87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2	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18,006)	40,9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099)	(\$ 3,58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531	(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8,574)	37,3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78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72)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4,54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46)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199	1,124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89	648
B0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487,19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4,206	15,6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3,120	(48,0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716)	(38,707)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70)
C04500	支付股利	(133,172)	(6,65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68)	(33,45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864	19,5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7,491	97,95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9,355	\$ 117,4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7,491	117,491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273	2,273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7,310	47,310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	\$ -	\$ 24,696	(\$ 24,696)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67,074	-	167,074	-	-	(2)、(3)
合 計	\$ -	\$ 167,074	\$ -	\$ 167,074	\$ 24,696	(\$ 24,696)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原依 IAS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4,696 仟元，保留盈餘增加 24,696 仟元。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

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

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

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13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本公司承包之弱電工程合約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106 年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變更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601 仟元及 6,21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55,611 仟元及 29,990 仟元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並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2	\$ 34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510	31,94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07,503	85,200
	<u>\$ 119,355</u>	<u>\$ 117,49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7%~2.70%	0.08%~1.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342,61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14,375	\$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及質押定期存款	<u>\$154,053</u>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45%-2.6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u>2,273</u>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045%。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90	\$ 952
減：備抵損失	(<u>4</u>)	(<u>9</u>)
	<u>\$ 386</u>	<u>\$ 94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543	\$ 47,464
減：備抵損失	(<u>631</u>)	(<u>1,210</u>)
	<u>\$ 29,912</u>	<u>\$ 46,254</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35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

	未逾期	逾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總帳面金額		\$ 3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
攤銷後成本		<u>\$ 386</u>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超過 12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10%	50%-80%	-	
總帳面金額	\$ 28,971	\$ 1,103	\$ 469	\$ -	\$ 30,54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7)	(110)	(234)	-	(631)
攤銷後成本	<u>\$ 28,684</u>	<u>\$ 993</u>	<u>\$ 235</u>	<u>\$ -</u>	<u>\$ 29,912</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21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21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84)
年底餘額	<u>\$ 635</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u>\$ 95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	\$ 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	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u>	<u>\$ 9</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3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 45,345
0~60 天	433
61~90 天	<u>1,686</u>
合 計	<u>\$ 47,46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66	\$ 1,06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u>	<u>144</u>	<u>14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10</u>	<u>\$ 1,210</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一、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539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238</u>)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301</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2,380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u>951</u>)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429</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品	\$ 2,320	\$ 1,008
製 成 品	61	77
原 料	<u>118</u>	<u>84</u>
	<u>\$ 2,499</u>	<u>\$ 1,169</u>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93 仟元及 1,06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u>\$800,167</u>	<u>\$943,342</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0%	100%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於 107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美元 16,316 仟元（折約新台幣 487,194 仟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維持為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其 100% 持有之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及其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並喪失控制，相關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成 本</u>	<u>自有土地</u>	<u>建 築 物</u>	<u>運輸設備</u>	<u>生財器具</u>	<u>合 計</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119	\$ 2,593	\$ 87,223
處 分	-	-	(738)	(156)	(89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381</u>	<u>\$ 2,437</u>	<u>\$ 86,329</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2,427	\$ 651	\$ 1,095	\$ 14,173
折舊費用	-	886	166	603	1,655
處分	-	-	(738)	(156)	(89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313</u>	<u>\$ 79</u>	<u>\$ 1,542</u>	<u>\$ 14,93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28,873</u>	<u>\$ 302</u>	<u>\$ 895</u>	<u>\$ 71,395</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381	\$ 2,437	\$ 86,329
新增	-	-	-	450	450
處分	-	-	-	(1,350)	(1,3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381</u>	<u>\$ 1,537</u>	<u>\$ 85,429</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3,313	\$ 79	\$ 1,542	\$ 14,934
折舊費用	-	886	64	464	1,414
處分	-	-	-	(1,350)	(1,3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199</u>	<u>\$ 143</u>	<u>\$ 656</u>	<u>\$ 14,99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27,987</u>	<u>\$ 238</u>	<u>\$ 881</u>	<u>\$ 70,43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	<u>\$ 2,100</u>	<u>\$ 4,014</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2	\$ 2
預付設備款	<u>5,425</u>	<u>-</u>
	<u>\$ 5,427</u>	<u>\$ 2</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二八）	<u>\$ 178,000</u>	<u>\$ -</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u>	<u>\$ 14,880</u>

銀行擔保借款及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6%~1.42% 及 2.711%。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八）</u>		
銀行借款(1)	\$ 24,930	\$ 44,970
銀行借款(2)	53,333	73,333
銀行借款(3)	<u>17,157</u>	<u>20,833</u>
	95,420	139,13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43,716</u>)	(<u>43,716</u>)
長期借款	<u>\$ 51,704</u>	<u>\$ 95,420</u>

(1)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09 年 3 月 8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均為 1.972%。

(2)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0 年 8 月 11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分別為 1.58% 及 1.48%。

(3)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均為 1.52%。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42	\$ 1,841
應付員工酬勞	12,000	-
應付董監事酬勞	2,350	-
應付費用	4,223	6,182
其 他	336	596
	<u>\$ 20,151</u>	<u>\$ 8,619</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236,383	\$ 369,55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認股權	7,334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7,334
	<u>\$ 243,717</u>	<u>\$ 376,889</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9 日及 106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22	
現金股利	6,659	\$ 0.1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29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33,172 仟元配發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 27,962

另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3,293 仟元配發現金。

二十、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91,000	\$ 171,081
工程收入	<u>3,500</u>	<u>1,315</u>
	<u>\$ 94,500</u>	<u>\$ 172,396</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 386
應收帳款（附註十）	<u>29,912</u>
	<u>\$ 30,298</u>
合約資產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754</u>
合約負債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412</u>

本公司所採用之合約資產信用風險管理與應收帳款相同，請參閱附註十。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連接器事業群 其 他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79,963	\$ 11,037
工程收入	<u>-</u>	<u>3,500</u>
	<u>\$ 79,963</u>	<u>\$ 14,537</u>

106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連接器事業群 其 他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152,210	\$ 18,871
工程收入	<u>-</u>	<u>1,315</u>
	<u>\$ 152,210</u>	<u>\$ 20,186</u>

二一、淨利（損）

（一）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4,199	\$ 1,124
股利收入	389	648
其 他	<u>2,794</u>	<u>655</u>
	<u>\$ 7,382</u>	<u>\$ 2,427</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6,356	(\$ 33,559)
金融資產損益		
持有供交易	-	25,69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44,03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u>-</u>	<u>2,541</u>
	<u>\$ 70,393</u>	<u>(\$ 5,319)</u>

（三）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2,928)</u>	<u>(\$ 3,660)</u>

（四）折 舊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14</u>	<u>\$ 1,65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414</u>	<u>1,655</u>
	<u>\$ 1,414</u>	<u>\$ 1,65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852	\$ 1,118
薪資費用	31,124	22,595
勞健保費用	1,659	2,317
董事酬金	1,486	-
其他員工福利	544	83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5,665</u>	<u>\$ 26,8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35,665	26,860
	<u>\$ 35,665</u>	<u>\$ 26,860</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8 人及 2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2 人及 3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惟 106 年度為稅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3.24%
董監事酬勞	0.63%

金 額

	107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u>\$ 12,000</u>
董監事酬勞	<u>\$ 2,35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為稅前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8,389	\$ 4,91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33)	(38,477)
淨益(損)	<u>\$ 26,356</u>	<u>(\$ 33,559)</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91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6,345	(1,520)
稅率變動	31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6,849</u>	<u>(\$ 1,52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u>\$ 356,472</u>	<u>(\$ 23,856)</u>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71,294	(\$ 4,05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32
免稅所得	(78)	(54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129	3,045
稅率變動	313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9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6,849</u>	<u>(\$ 1,520)</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78	\$ 2,90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91	\$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027	\$ 100	\$ 1,1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	(4)	190
子公司之虧損	161	(16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33	(4,549)	284
	<u>\$ 6,215</u>	<u>(\$ 4,614)</u>	<u>\$ 1,60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	\$ 61,827	\$ 61,8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83	10,217	18,200
	<u>\$ 7,983</u>	<u>\$ 72,044</u>	<u>\$ 80,02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896	\$ 131	\$ 1,0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4	(180)	194
未實現專利權	140	(140)	-
子公司之虧損	-	161	1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833	4,833
	<u>\$ 1,410</u>	<u>\$ 4,805</u>	<u>\$ 6,215</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948	(\$ 94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4	4,369	7,983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36</u>	<u>(136)</u>	<u>-</u>
	<u>\$ 4,698</u>	<u>\$ 3,285</u>	<u>\$ 7,983</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5,061	\$ 5,061
116 年度到期	17,895	17,916
117 年度到期	<u>25,642</u>	<u>-</u>
	<u>\$ 48,598</u>	<u>\$ 22,97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7,013</u>	<u>\$ 7,01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純益（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利（損）	<u>\$279,623</u>	<u>(\$ 22,33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66,5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80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7,389</u>	<u>66,58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證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全數失效，107 年度失效前之員工認股權執行價格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106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均因具反稀釋作用，而未納入稀釋每股純（損）之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		106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050	\$ 12.00	1,140	\$ 12.00
本年度失效及註銷	(1,050)		(90)	
年底流通在外	-		1,050	
年底可執行	-		1,05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 -		\$ 5.34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12.0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0.22 年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執行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714,375	\$ -	\$ -	\$ 714,375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42,616	\$ -	\$ -	\$ 342,616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 -	\$ 342,61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714,375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67,3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2）	304,877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註3）	298,312	188,24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合約負債、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

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14,605	\$ 4,730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1,556	\$ 87,47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510	31,944
—金融負債	273,420	154,0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619 仟元及 1,22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144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426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係本年度增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	\$ 29,76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52,000	-
	<u>\$ 52,000</u>	<u>\$ 29,76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6	\$ 187	\$ 10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9,299</u>	<u>12,605</u>	<u>61,722</u>	<u>52,241</u>	<u>-</u>
	<u>\$ 149,525</u>	<u>\$ 12,792</u>	<u>\$ 61,828</u>	<u>\$ 52,241</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31	\$ 108	\$ 15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8,993</u>	<u>7,651</u>	<u>34,174</u>	<u>94,968</u>	<u>2,155</u>
	<u>\$ 19,524</u>	<u>\$ 7,759</u>	<u>\$ 34,329</u>	<u>\$ 94,968</u>	<u>\$ 2,15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 公 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註)

註：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股權
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全數處分，並喪失控制權。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 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70,352	\$ 98,453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	28,330
	<u>\$ 70,352</u>	<u>\$ 126,783</u>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3,556	\$ 22,62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16,346</u>	<u>\$ 3,43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5,539	26,308
質押定存單（107年12月31日 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106年12月31日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u>154,053</u> <u>\$ 218,517</u>	<u>473</u> <u>\$ 65,706</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638	30.715（美元：新台幣）		\$ 296,034
日圓		19,623	0.278（日圓：新台幣）		5,459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					
美元		20,914	30.715（美元：新台幣）		642,380
歐元		2,045	35.2（歐元：新台幣）		71,995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26,051	30.715（美元：新台幣）		800,16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8	30.715（美元：新台幣）		3,94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歐 元	\$ 312 35.57 (歐元：新台幣)	\$ 11,100
美 元	4,447 29.76 (美元：新台幣)	132,340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11,513 29.76 (美元：新台幣)	342,616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31,698 29.76 (美元：新台幣)	943,34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68 29.76 (美元：新台幣)	37,73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達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達貨幣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淨兌換(損)益
	\$ 26,356	(\$ 33,559)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 3)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額	擔保品價值	品類別對 價資金貸與限制	對象資 金限 額	貸與 備 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15,358 (USD 500仟元)	\$ -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 之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800,167 (註 2)	\$ 800,167 (註 1)	註 4
2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278 (RMB 9,000仟元)	-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118,271 (註 2)	118,271 (註 1)	註 4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 100% 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持股達 100% 之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15 及人民幣：新台幣=1：4.4753 予以換算。

註 4：為活化公司資產，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及其子公司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並喪失控制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底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04,464 單位	\$ 388,375 (USD 12,644 仟元)		\$ 388,375 (USD 12,644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72,306 單位	126,885 (USD 4,131 仟元)		126,885 (USD 4,131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1,165 單位	127,120 (USD 4,139 仟元)		127,120 (USD 4,139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CCIB SPC-Diversified FX Trading Segregated Portfoli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220 單位	71,995 (EUR 2,045 仟元)		71,995 (EUR 2,045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82,293 單位	121,887 (USD 3,968 仟元)		121,887 (USD 3,968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yers Alliance Quantu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981 單位	191,378 (USD 6,231 仟元)		191,378 (USD 6,231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5,983 單位	198,519 (USD 6,463 仟元)		198,519 (USD 6,463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CCIB SPC - Diversified FX Trading Segregated Portfoli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1,133 單位	52,242 (USD 1,701 仟元)		52,242 (USD 1,701 仟元)	註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7,364 單位	99,615 (USD 3,243 仟元)		99,615 (USD 3,243 仟元)	註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8,416 股	-	1.89%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1

註 1：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 = 1：30.715 及歐元：新台幣 = 1：35.20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始 年	投 入 年	資 金 年	額 底 年	年 底 股	底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393,593	\$ 880,787	10,000,000 股	100	\$ 800,167	\$ 309,786	\$ 310,079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731,422	-	-	-	(7,091)	(7,091)	註 1 及 3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293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為活化公司資產，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並喪失控制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年初投資匯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2)	年底投資面價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1	\$ 335,289	\$ -	\$ -	\$ -	\$ 335,289	\$ 5,726	100%	\$ 5,726	\$ 118,271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註3)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	631,111	631,111	103,597	(7,091)	100%	(7,091)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核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913,586
USD16,421,143 (註4)	USD16,421,143 (註5)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為活化公司資產，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處分該公司並喪失控制權。本項出售股權價款為人民幣 136,389 仟元（折約新台幣 631,111 仟元），所有款項均已收取。另本公司已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核備將前述價款匯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並由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現金減資 US16,315,928 元匯回台灣。經上述股權處分後，本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對大陸地區投資之累計金額由 US32,737,071 元降為 US16,421,143 元，並下修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至 0%。

註 4：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5：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